

2024 年度宁乡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宁乡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我单位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经过对业务资料、财务资料和统计数据的分析，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合规性、完整性，履职效益等方面进行分析计算，认真详细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现将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宁乡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为归口市政府办公室管理的正科级公益类事业单位。现有编制人员 32 人，实有在职人员 27 人，退役士官 9 人，退休人员 29 人。宁乡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要负责所辖办公区域机关安全保卫、环境保洁、绿化养护、会议服务、食堂管理、设备维修维护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同时牵头负责全市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公务接待、协助全市推进公共机构节能及指导、监管，垃圾分类，机关文明创建等工作。中心目前共负责行

政中心四个办公区共 18 栋（行政中心、东 1-4 栋、西 1-4 栋、二办公区 1-5 栋、三办公区、四办公区、市人武部、市老年大学）办公楼以及 7 个机关食堂的日常管理与服务。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1、部门预算情况

2024 年预算收入为 5097.73 万元，全部为本级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5097.73 万元，基本支出 932.9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79.3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66 万元。项目支出 4164.76 万元，其中公车中心 462 万元，公交补助专项 15 万元，行政中心水电气物业费 3183 万元，行政中心维修维护设备购置 480 万元。

2. 预算调整

2024 年预算追加 755.35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 94.93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660.39 万元。其中食堂补贴 481.82 万元没有纳入部门预算，行政中心维修改造 153.81 万元，其他支出 24.76 万元。

3、决算情况

2024 年决算收入 5853.08 万元，支出 5853.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7.93 万元，项目支出 4825.16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 基本支出 1027.93 万元，为财政资金。

2. 基本支出实际使用情况：为保障中心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绩效奖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人员经费支出 671.1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56.84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支出共 4825.15 万元，均为财政资金。

2. 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公车中心专项经费 416.56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各单位公务用车维护及运行，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司勤人的工资、福利支出；公交补助专项 12 万元，主要是行政中心远离老城区，干职工上下班极不方便，人员遍布城区各路段及周边地区，为执行国家公共机构节能相关政策，干职工上下班实施定线路、定车辆、定人员、定地点、定时间的接送；食堂补贴专项 481.8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中心及各办公区干职工的伙食补助；行政中心水电气物业费 2870.6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行政中心所辖办公区水、电、气费用的

正常缴纳，做好办公庭院管理品质提升，规范物业服务；行政中心维修维护及设备购置 480 万元，主要是用于对行政中心所辖办公区及老旧办公室内建筑物、构筑物、水电网及附属安全设备设施进行维修维护、保养、更换和升级，对会议系统、网络等设备设施改造升级，并打造平安机关和绿色机关，确保各办公区域的正常使用和运转，提高办公效率。其他 564.14 万元为其他专项支出。

3. 项目资金管理支出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本单位整体支出围绕机关后勤服务工作的职能职责，以平安宁乡、文明宁乡建设为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努力提供全方位、优质高效的服务，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较好的实现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三）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行为。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07.17 万元，占 99.83%；公务接待费支

出决算 0.52 万元，占 0.17%。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3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5%，支出决算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8.64 万元，增加 10.26%，主要原因是公车使用年限过长，公里数过高，车辆老化，使用成本增加（由本中心公车平台统一管理和调配车辆 77 台）。

2、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支出决算与上年决算相比下降 0.05 万元，下降 8.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管理的市直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大、中型维修改造、新扩改建和市委政府指定由我单位负责实施的维修、改造等纳入实施范围。常规维修分轻重缓急，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组织实施，以确保正常办公。60 万元以上项目由市领导批示同意实施后，向市发改申请立项，立项批复同意后由专业机构编制预算，由财评中心进行预算评审，由工程部按预算审定的金额申报采购计划，收到

采购办批复后，可选择邀请招标的方式或中心领导班子“三重一大”集体决策等非公开招标方式选定施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后到市财评中心进行结算评审，将财评中心所出具的审查定案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上传至政府采购信息系统备案，到支付局根据备案记录办理支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为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程序，明确责任，根据中央、省、市、县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要求，结合我中心实际，制定了如下管理办法：合同审查与管理办法、采购和资产管理暂行规定、财务管理制度、工程部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等。

四、资产管理情况

固定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卡片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对单位固定资产统一采购，实行多方询价，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加强采购手续。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

我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宁乡市公务用车服务中心车辆编制核定数 77 台，实有车辆 77 台，公车的使用调度、维修维护等归公车中心负责。车辆性质情况：应急保障用车 69 台，机要通信用车 3 台，其他用车 5 台。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经济性分析

1、预算配置方面，总体较为科学合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4.38%；

（2）“三公经费”较上年增加 10.26%；

（3）重点支出安排率超过 90%。

2、预算执行方面，各项指标基本顺利完成。

（1）支出基本上按进度顺利完成；

（2）“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99.25%；

（3）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3、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1）修订完善了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并得到有效执行；

（2）合理安排支出进度和支出项目，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支出依据合规，在资金的使用上无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开支、超预算情况。

4、资产管理方面，总体执行较好。

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资产配置合理，定期进行盘点和资产清理，资产保存完整并且帐实相符。

（二）效率性分析

1、加强自身建设，建立健全日常管理制度，保证单位机构正常运转；

2、人员经费按相关政策发放到位；

3、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10万元，支出决算为307.69万元，完成预算的99.25%。

4、顺利完成2024年各项工作及年初设立的预算绩效目标，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拨款总额以内。

（三）有效性分析

2024年，在市委、政府坚强领导下，中心坚持强化党建统领，聚焦全面深化改革的核心任务，积极推进机关食堂、物业、公务用车、公务接待、公共机构节能等关键领域的改革，创新举措，厉行节约，高效高质提升管理水平。

（一）机关食堂餐饮服务

中心目前管理7个机关食堂，服务干部职工共计4185

人，今年共圆满完成重要接待 69 次、会议餐 52 次、外协 7 次，满意率越来越高。一是以打造“节约食堂、放心食堂、品味食堂”为目标，丰富菜品菜系，开展食品安全检测，全年未发生一起食品安全事故。二是积极推进食堂人事、采购等制度改革，食堂服务人员由 165 人降至 146 人，人均降薪 5%，节约劳动力成本 130 万元，超市物品、食材成本下降 59 万元。三是增强市场化经营能力，食堂包点外卖、生活超市经营等在 2023 年 230 万元收入的基础上增加约 30 万元。

（二）物业管理服务

中心管理行政中心 7 个办公区物业项目总面积 33 万 m²，建筑占地面积 13.6 万 m²，物业从业人员 319 人，物业费用 1694 万元，行政办公区卫生整洁、环境优美、秩序井然。一是推动物业服务品牌建设，组织物业项目参加省“五星物业”项目评比。二是理顺物业管理机制，制定“变更物业费核定方式、变更招标方式、变更管理方式”的改革举措，七个物业项目标段合并成 1 个标段，预算方式由按人力成本计算调整为按面积单价计算。三是优化岗位设置，物业人员由年初的 319 人降至现在的 246 人，裁员 73 人。四是精准预算，严格成本，物业费用由 1694 万元/年降至 1178 万元/年，降幅达 30%，并且通过 2025 年 1 月公开招标采购还有下降的空间。五是坚持优质、高效、

细致的会务理念，圆满完成会议服务近 3158 场次，其中重大会议、活动 1157 余场次，均得到了各级领导的高度认可和赞扬。

（三）办公用房管理服务

今年以来，中心加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统筹配置整合资源，无一例违规使用办公用房现象。一是优化办公用房，今年共计为 18 家单位调配办公用房 74 间，面积 1776 平方米。二是加强办公用房维修维护，共计投入资金 286.77 万元，完成维修改造项目 133 个。三是加强设备设施维护，通过限额以下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最低价中标等方式，中央空调、电梯、消防、视频监控、会议设备等维保费用由 112.04 万元/年降至 54.24 万元/年，降幅达 51.95%。

（四）公务用车管理服务

中心管理平台车辆 75 台，公车司机 61 人，今年共保障公务用车 12150 趟次，定点租赁 305 趟次，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美丽乡村建设，“三考”专车保障以及处突维稳等重点工作和重要活动提供了坚实的交通保障。一是按程序精准处置报废车辆 3 台，向省市机关事务主管部门调拨 5 台公务用车，充实到基层一线。二是配合省纪委、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对全市 206 台公务用车纳入省“互联网+

监督”信息管理平台，杜绝无效用车。三是通过系列改革举措，公务用车维护保养费用节约 38.8 万元，公车办公经费、人员经费支出节约 45.4 万元，降幅达 12%。

（五）公共机构节能

今年以来，中心深入推进节约型机关创建，机关事务工作绿色转型成效明显。一是指导 2 家单位成功创建节约型机关。二是通过系列改革举措，机关水、电、燃气费用由 2023 年的 1010 万元降至今年的 969 万元，节约 41 万元，降幅 4%。三是尝试推行合同能源管理，通过对一办主楼及东西裙楼、后勤大楼的中央空调按照合同能源管理模式测算，预计能效比由目前的 2.5 提高至 7。四是加强巡查管理，严格控制能源消耗。

（六）底线底板工作

一是强化风险意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重要论述，中心组集中学习 12 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 4 次，分析研判 2 次，通过湖南机关事务、宁乡发布等平台发布党建、中心工作等信息 8 条，加强网络舆情管控，全年在意识形态方面未出现一例负面舆情。二是强化安全意识。始终把机关大院安全工作作为主线，不断巩固人防、物防、技防和制度防相结合的管理体系，每季度聘请专业公司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共计投入资金

179.8万元整改安全隐患问题135处。三是加强信访引导。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协助接待个人上访268人次，处理集体性上访47起1171人次，主动积极应对连续17年上访的原县招待所改制问题（涉及109人，其中12人按事业编退休，97人按企业编改制），四次召开政策研讨会、2次阳光答复会，初步形成信访化解模式，忠实践行习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三到位一处理”的工作方针。四是防范化解政清食堂债务风险，加强资金的合理调拨，确保机关餐饮服务正常运行。

（七）机关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

今年以来，中心全面加强政治建设，始终把思想政治教育放在首位，切实增强党员干部职工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一是落实主体责任。将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考核，制定印发《2024年中心党的建设工作要点》，研究部署党建工作3次。二是强化思想引领。通过党组领学、支部联学、个人自学等方式，持续巩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和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专题研讨交流4次，上专题党课2堂，邀请专家辅导2次，带动机关党员干部开展自学20余次，召开党员大会集中学习5次，开展警示教育及主题党日活动12次。三是严肃政治生活。落实落细“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制度，

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讲党课、重温入党誓词、廉政教育等活动，完成机关党支部、离退休党支部换届选举，不断提升党内组织生活质效。四是建强支部堡垒。围绕机关事务工作，结合党员“三亮三比”行动、“爱心宁乡帮扶”，开展物业、会务、食堂和帮扶小区调研走访 50 余次，推动解决问题 100 多条。加强党员干部培养，选派干部全力参与市委、政府中心工作，扎实推进乡村振兴产业扶持、项目扶持和消费帮扶。五是加强廉政建设。制定印发《2024 年中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及《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工作要点》，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 次，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省、长沙市、宁乡市纪委全会精神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组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及观看警示教育视频 3 次，开展廉政谈话、提醒谈话 100 余人次。

（四）可持续性分析

1、人员机构安排方面

我单位共有编制 32 个，2024 年底实际在编人员 27 人，人员不足，给工作带来一定难度。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控制率有待提高。除政策性因素以外，由于部分临时、紧急或突发的工作任务导致年中追加预算。

2、预算绩效管理人员水平不高，人员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3、资产管理难度大，办公区域广，资产类别多。

4、今年干职待遇发放变化大，每月的绩效因按职务、职级调整后增减变化较大，每月在绩效里还要扣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个税、住房公积金等。干职工很难掌握自己发放标准，有时对财务有误解。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设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根据过紧日子的“十条举措”，我单位预算经费压减 20%，比上年度少 200 万元，建议我单位在日常公用经费、维修项目、维保项目、政府采购、水电气支出等方面压减相应支出。